

平顶山市民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平顶山市民政局认真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河南省政务公开规范》的相关规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积极履行部门职责，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保质保量地完成全年各项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全年通过局门户网站推送各类政务动态 238 条。及时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本年度公开行政许可处理 99 件。门户网站独立用户访问总量 200720 次，网站总访问量 220436 次。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 986 条，订阅数 11956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严格按照法定时限答复，增强答复内容针对性和答复形式规范性。2024 年度我局受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2 条，已依法依规全部办结完成。

（三）政府信息管理。进一步加大政策文件公开力度，健全政策性文件发布解读机制，严抓发布前审核、发布后更新，坚持主管领导审核并在审核笺上签字确认，保证信息公开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2024 年，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对门户网站进行调整，并优化门户网站栏目设置，新增“安全生产”栏目。充分利用“平顶山民政”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民政信息。

（五）监督保障。认真学习相关知识，不断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认真做好门户网站维护工作，以确保网站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1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主动性仍需加强，部分科站信息公开意识不强、积极性不高；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形式上不够创新和丰富。

(二) 改进情况。针对去年问题，我局做了如下改进：一是对于理论知识掌握不太准确的问题。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与交流，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二是对于信息发布审核不太到位问题。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严格落实网站信息采编、报送、审核、发布等工作，确保信息编发质量。三是针对民政领域政策解读需进一步深化的问题采取多元化、通俗化政策解读策略，对图片、视频解读提出量化要求，并注重解读语言的亲和力和吸引力，努力使政策解读更接地气，宣解到群众的心坎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4年市民政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